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公告编号：临 2015-018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7），公告中控股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以下简称“自动化院”）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二个月内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并承诺自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实际控制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钢研”）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二个月内自行或通过控股子公司依照有关法规、规定，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并承诺自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接到中国钢研通知，其已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投入 3000 万元，通过前海开源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前海开源增持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 2,255,71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1%。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接到自动化院通知，其已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投入 1500 万元，通过前海开源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 1,082,8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48%。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1、增持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

2、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中国钢研共投入 3000 万元，通过前海开源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前海开源增持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 2,255,71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1%。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自动化院共投入 1500 万元，通过前海开源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 1,082,8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48%。

二、增持目的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快速响应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的号召，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持续、

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投资者利益，作出增持决定。

三、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认为自动化院和中国钢研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实体，具备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行为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的规定，本次增持满足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申请的条件；自动化院、中国钢研和金自天正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法定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中国钢研和自动化院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国钢研和自动化院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1日